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7)

- (1) 有關建議供股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及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謹此提述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增加法定股本及建議供股。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本公司獲包銷商告知，由於聖誕節及新年假期臨近，故預期分包銷商及認購未獲承購供股股份的潛在認購人有可能於上述假期期間出外旅遊，導致包銷商及分包銷商難以於上述假期期間促使認購人認購未獲承購的供股股份。

因此，本公司及包銷商已同意將供股的時間表延後七個營業日，據此，招股章程文件的寄發日期將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而最後接納期限將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該日亦為假期後二零一七年的首個營業日。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並不涉及任何與股東特別大會及增加法定股本有關的時間以及在此之前已經發生的事件。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僅影響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增加法定股本後發生的事件，有關事件將一概延後僅七個營業日。

下文所載供股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僅作指示之用，並已按所有包銷協議先決條件將獲達成的假設編製。

二零一六年

*預期時間表中與股東特別大會及
增加法定股本有關的時間乃維持不變*

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資格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期限.....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期限
(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前48小時).....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十時三十分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包括首尾兩日).....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
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股東特別大會.....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三十分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結果.....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

下列事件須待增加法定股本的實施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增加法定股本的生效日期.....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下列事件於經修訂預期時間表載列的時間已予修訂，
各事件均延後七個營業日*

以供股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十二月五日(星期一)

除權日(按供股除權基準買賣股份的首日).....十二月六日(星期二)

二零一六年

為符合參與供股資格而遞交 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期限.....	十二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日).....	十二月八日(星期四)至 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三)
供股記錄日期	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三)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
寄發招股章程文件	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期限.....	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日期.....	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二零一七年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認購額外 供股股份的最後期限.....	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包銷商終止包銷協議的最後期限.....	一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公佈供股結果	一月十日(星期二)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	一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
寄發退款支票(假設供股被終止或就未成功或 部分成功的額外供股股份申請).....	一月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
預期於聯交所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一月十二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股東務請注意，由於預期時間表的更改：

- (i)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供股配額；及
- (ii) 釐定供股配額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三)。

於上述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招股章程文件的寄發日期

誠如上文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所載，預期招股章程文件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四)寄發。

買賣股份的風險警告

供股須待(其中包括)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供股可能會或不會進行。

由本公告日期起直至所有先決條件達成日期止的任何股份買賣(包括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相應承擔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的風險。擬買賣股份(包括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務請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因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

股東應注意，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供股的決議案後，股份將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二)起按除權基準買賣，且股份(包括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在規限包銷協議的條件仍未獲達成的情況下進行買賣。

截至規限供股的所有條件獲達成之日(預期將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止，買賣股份(包括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相應承擔供股未能成為無條件及可能不會進行的風險。擬買賣股份及／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如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本身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國興先生(主席)、李彩蓮女士、洪秀容女士及高勤建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陳昱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John Handley先生、麥潤珠女士及潘耀祥先生。